

今年中考6月25日-27日举行,第一批录取省一级学校增至23所

# 农垦实验中学首设少数民族特招班

本报讯 省教育厅昨日发布了《2018年海南省初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明确了今年中招报名、填报志愿、录取等重要事宜。记者注意到,与去年相比,今年的我省中招工作有两个明显变化,其一是在中招第一批录取的省一级学校扩容,新增了海南省农垦中学、乐东中学、北京师范大学万宁附属中学等三所学校,省一级学校总数由去年的20所增加至23所;其二是海南省农垦实验中学(校区在五指山市)今年首次面向全省招收少数民族特招班,招录对象为世居在我省的黎族、苗族、回族初中应届毕业生,招生计划为50名,符合条件的学生将获得高中阶段三年学费资助。

记者 刘泽飞

## 填报志愿

### 中招志愿设4个批次

今年,我省中招将继续实行考后估分网上填报志愿。其中,6月28日-7月6日中午12:00为考生填报志愿时间;7月7日-10日中午12:00为市县(单位)中招办和学校核查考生志愿信息、完善考生纸质档案和电子档案时间。2018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填报提前批、第一批、第二批和第三批。考生可根据自己的志向、爱好和家庭经济状况,依据录取批次,自主填报各类学校志愿。

#### 提前批

中职与普通本科“3+4”分段培养试点班,琼台师范学院公办乡镇幼儿园定向免培生,海南中学、海南省国兴中学、海南省农垦实验中学少数民族特招班,海南中学中英高中课程实验班,海南华侨中学中英合作实验班,中央民族大学附属中学陵水分校皓泰圆梦创新实验班,北京师范大学万宁附属中学、华东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乐东黄流中学、南开大学附属中学儋州市第一中学、西南大学临高实验中学、华中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屯昌思源实验中学、华中师范大学琼中附属中学、湖南师范大学附属定安中学的实验班,中央民族大学附属中学。符合报考条件考生只能选择一个学校志愿。

#### 第一批

“省一级学校”(包括海南中学、海南华侨中学等共计23所学校)。考生只能选报一所学校。

本批次录取学校的统招计划分两段进行录取(申请部分计划在第二批次录取的学校除外),第一段录取的计划数为该校统招计划减去该校招生总计划5%所得部分;第二段录取统招计划的预留部分。海南中学统招计划的预留部分面向全省招生,不再分配到各市县(单位)。

第一段录取后,7月28日-29日上午12:00前,未被录取的考生可以修改本批次志愿。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凭准考证号和密码,上网自主修改或由学校指定专人负责修改。第二段录取时以修改后的志愿为准。未修改志愿的考生,原来所报志愿继续有效。

本批次学校指标到校生的录取工作在第二段统招计划完成后进行,但申请部分计划在第二批次录取的学校,在该校统招计划全部完成后进行。

#### 第二批

经申请获批部分计划在本批次录取的省一级学校、市县(单位)重点普通高中学校、农垦加来高级中学、民办普通高中学校公费生计划以及参照市县(单位)重点普通高中学校进行录取的其他普通高中学校。每名考生只能选报1所学校。在考生填报志愿前被评为“省一级学校”的普通高中学校列入第一批志愿学校。

#### 第三批

一般普通高中学校、有五年一贯制招生的高等学校、中高职“3+2”连读及中高职“3+2”分段培养试点班。设6个志愿,每名考生可以选报6所学校。在本批次录取的学校分两类进行志愿填报,相应分先后两段进行录取,其中第一段采用平行志愿投档录取方式,第二段采用志愿优先投档录取方式。即:第1、2、3个志愿为一般普通高中学校志愿,每名考生可以填报3所学校,第4、5、6个志愿为有五年一贯制招生的高等学校、中高职“3+2”连读及中高职“3+2”分段培养试点班志愿,每名考生也可以填报3所学校。录取时,首先对填报了第1、2、3个志愿的考生进行平行志愿投档录取;剩余填报了第4、5、6个志愿的考生在第二段进行志愿优先投档录取。

《细则》强调,具有本省户籍和学籍,但不在户籍所在市县(单位)就读和考试的考生,填报了户籍所在市县(单位)公办普通高中学校志愿和海南中学、海南华侨中学定向分配到户籍所在市县(单位)计划志愿的,须于7月7日-14日向户籍所在市县(单位)中招办提交户口簿进行复查。未提供或提供的户籍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户籍所在市县(单位)中招办有权取消其相应的填报志愿资格。

三沙市户籍的考生在填报志愿等方面可以视户籍地为户籍所在地,享受相应户籍地考生的待遇。

## 指标到校

### 省一级学校“指标到校”比例不得低于50%

《细则》明确,市县(单位)重点高中学校继续实行将部分指标直接分配到本市县(单位)区域内初中学校的做法,今年省一级学校的“指标到校”计划占本校计划的指标不得低于50%,其余学校不得低于45%。

“指标到校”计划原则上不分配至市县(单位)重点高中学校的初中部(如市县重点高中学校的初中部已执行了免试就近划片入学规定,可根据划片入学的学生占有比例,适当分配一定的“指标到校”计划),招录对象为填报了本招生学校志愿,且初中阶段均在其初中毕业学校就读,并参加学业水平考试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此类学生的录取工作安排在统招录取之后进行,设立最低录取分数线,但此分数线不得高于本校统招录取分数线的90%(省一级学校不得高于本校统招录取第一段录取分数线的90%)。

## 特殊类型招生

### 农垦实验中学首次面向全省招收少数民族特招班

海南中学、海南省国兴中学继续招收少数民族特招班新生,招录对象为世居在我省的黎、苗、回族初中应届毕业生。其中海南中学50名,海南省国兴中学100名,符合条件的学生继续享受“三免一补”。按少数民族聚居市县占招生总数的80%,其他市县占20%的比例安排指标。

海南省农垦实验中学(校区在五指山市)今年首次面向全省招收少数民族特招班,招录对象为世居在我省的黎、苗、回族初中应届毕业生。计划50名。符合条件的学生由“海南金第爱心助学中心”资助高中阶段三年学费。

海南省国兴中学面向全省统一录取的新生,60%用于录取少数民族学生和少数民族自治地方工作10年以上且户籍在少数民族自治地方的汉族公务员和专业人才(中级以上职称)的子女。少数民族考生的最低录取分数线不得低于汉族考生最低录取分数线80分(原始分总分)。

海南中学和海南省国兴中学继续设立“宏志班”,招录对象为品学兼优、家庭困难的初中应届毕业生,计划不单独。

琼台师范学院公办乡镇幼儿园定向免培生专业面试时间为5月26-27日,面试地点为琼台师范学院府城校区。专业面试网上报名时间为5月1日-15日,届时,考生直接点击进入琼台师范学院网站报名。

省、市县(单位)重点普通高中学校文体特长生的招生测试工作应安排在5月10日前进行。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须按时到报考学校参加专业测试或面试。文体特长生的录取要单独进行,达到规定的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要求方可录取,其中体育特长生升学考试成绩的最低控制分数线为该校统招最低录取分数线的30%,艺术特长生的最低控制分数线为该校统招最低分数线的50%。

## 中招报名无需缴纳报名费

根据《细则》,3月1日前,省中招办从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中将全省初三三年级学生信息统一导入省中招报名信息管理系统,并自动生成考生准考证号。准考证号由10位数字组成,其中前两位为年份代码,3-4位为市县代码,5-6位为毕业学校代码,7-10位为考生顺序号,初始密码为考生出生日期的8位数字。

3月25日前,具有我省常住户籍、在外省市学校就读并要求回琼升学的学生、往届初中毕业生和具有同等学力的社会青年,到户籍所在市县(单位)中招办报名。市县(单位)中招办应当场向考生反馈准考证号等报名信息,并告知此类考生参加由

当地组织的体育、生物、地理、理化实验操作等科目的考试或考查时间,以及配合做好综合素质评价、电子相片采集等有关事项的要求。

我省中招实行“谁主管、谁审查,谁确认、谁负责”的考生资格审查负责制,各市县(单位)教育行政部门要通过当地政府,协调公安、民宗、计生、侨务等部门,根据部门职能,明确责任分工,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审查学生的报名材料,严肃查处提供虚假材料报名和享受优惠照顾政策等行为。

考生报名时,不需缴交中招报名、考试费,中招考试考务工作所需经费由同级财政予以保障。

## 全省统一考试时间: 6月25日-27日

今年中招,我省学业水平考试科目分为全省统一考试科目和市县(单位)组织考试科目。其中全省统一考试时间为6月25日-27日。所有科目的考试都不允许携带计算器和手表。

全省统一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英语(包括听力测试)、思想品德、历史、物理、化学和体育8科。其中语文、数学、英语(包括听力测试)、思想品德、历史、物理、化学、生物、地理科目均采取实分制评卷,体育学科采取实分制换算,物理、化学实验操作技能考查直接采用等级呈现成绩。语文、数学、英语每科卷面满分120分;思想品德、历史、物理、化学每科卷面满分100分;

体育科满分50分。考试科目8科满分共计810分。生物、地理的考查成绩每科满分为100分。

考试科目成绩以学科等级和各考试学科原始分总分呈现并公布,不公布单科原始分。考生缺考科目成绩以“缺考”记录。应届初中毕业生因故没有参加2017年生物、地理考查的,可以参加2018年八年级的生物、地理考查。已经参加2016年的生物、地理考查,由于中途休学等原因,到今年才应毕业的,其生物、地理考查成绩可以在2018年使用,无须进行补考。此类考生所在市县中招办、学校要及时向省中招办上报其具体情况及原因。

## 报名

## 考试